

启东市人民政府文件

启政复〔2019〕11号

市政府关于同意批准汇龙镇永南村江海北路 东侧 HL-yn-01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启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局《关于请求批准汇龙镇永南村江海北路东侧 HL-yn-01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请示》（启住建〔2019〕5号）已收悉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局上报的《汇龙镇永南村江海北路东侧 HL-yn-01 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》。

二、同意该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中确定的指标。

HL-yn-01 地块位于启东市汇龙镇永南村，地块规划范围东

至东汇线，南至新镇路，西至江海北路，总用地面积 4310 平方米。其中 HL-yn-01-01 地块为加油加气站用地(B41)，用地面积为 2147 m²，交通出入口方位为北，容积率≤0.5，建筑密度≤55%，建筑限高地上 15 米，地下-6 米；HL-yn-01-02 地块为已出让地块。

对涉及本地块控规批复中未注明的控制指标，按控规文本执行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

2019 年 2 月 12 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、市人大办公室、市政协办公室，国土局、交通局、
环保局、水务局。

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9年2月12日印发
